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
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受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股东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 8 家原股东以下合称“出让方”）委托，组织实施本次中微公司首发前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

根据《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东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和配售方式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中信证券对参与本次询价转让股东的相关资格进行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委托

2020 年 7 月 18 日至 19 日，中信证券先后收到出让方或其管理机构关于本次询价转让的委托，委托中信证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

二、关于参与本次询价转让股东相关资格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中信证券对出让方的相关资格进行了核查。8 家出让方均已出具《关于保证持有足额首发前股份用于询价转让的承诺函》《关于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出让方资格相关事宜的承诺函》。中信证券在 2020 年 7 月 21 日对出让方进行现场核查，对出让方进行访谈和询问，并现场收集相关核查文件。此外，中信证券还通过公开信息渠道检索等手段对出让方资格进行了核查。

（二）核查情况

1、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4CU5K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兴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亮）

合伙期限	201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35 年 12 月 15 日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6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29 室-4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核查了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工商登记文件并对企业人员访谈，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

（2）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3）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中微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

（5）拟转让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

（6）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国有企业，不存在违反国有资产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2、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9FN7080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共青城兴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张亮）
合伙期限	2017 年 05 月 16 日至 2037 年 05 月 15 日	成立日期	2017 年 05 月 16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3 号楼 109 室-96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核查了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工商登记文件并

对企业人员访谈，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

（2）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3）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中微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

（5）拟转让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

（6）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国有企业，不存在违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3、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9FN6U73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共青城兴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张亮）
合伙期限	2017年05月16日至2037年05月15日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2号楼102室-98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核查了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工商登记文件并对企业人员访谈，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嘉兴亮橙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

（2）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3）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中微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

（5）拟转让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

（6）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国有企业，不存在违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4、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0KP47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共青城兴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张亮）
合伙期限	2015 年 10 月 14 日至 2035 年 10 月 13 日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3 号楼 109 室-97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核查了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工商登记文件并对企业人员访谈，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

（2）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3）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中微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

(4) 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

(5) 拟转让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

(6) 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国有企业，不存在违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5、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BMPU2B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宋延延）
合伙期限	2017年03月03日至2024年03月02日	成立日期	2017年03月0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3号楼110室-7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核查了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工商登记文件并对企业人员访谈，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

(2) 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3) 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中微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 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

(5) 拟转让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

(6) 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国有企业，不存在违反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的情形。

6、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B8RXLX7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宋延延）
合伙期限	2017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7 年 11 月 27 日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28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09 室-12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核查了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工商登记文件并对企业人员访谈，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

(2) 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3) 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中微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 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

(5) 拟转让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

(6) 嘉兴君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国有企业，不存在违反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的情形。

7、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6TM4E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自贸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剑平）
合伙期限	2016年01月21日至2022年01月20日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788号T1第28层（实际楼层24层）1-2单元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核查了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供的工商登记文件并对企业人员访谈，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

(2) 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3) 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非中微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 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

(5) 拟转让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

(6) 上海自贸试验区智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非国有企业，不存在违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8、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2MA29LULA0H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西藏锦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

			表：谢建平)
营业期限	2017-06-02 至长期	成立日期	2017-06-02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高塘路 128 号		
经营范围	私募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核查了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工商登记文件并对企业人员访谈，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

（2）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3）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中微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的情况。

（5）拟转让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

（6）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国有企业，不存在违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三、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对出让方工商登记文件、公开渠道信息进行核查，并对企业人员进行访谈和要求出具承诺函，经核查认为：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符合《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的主体资格，出让方不存在《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规定的：“（一）参与转让的股东是否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二）参与转让的股东是否存在本细则第五条、第六条规定的情形；（三）拟转让股份是否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四）参与转让的股东是否违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五）本所要求核查的其他事项。”等禁止性情形。

（以下无正文，为本核查意见的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的盖章页）



2020 年 7 月 23 日